

新竹縣立成功國民中學 108 學年度新生入學審核通知單

附件一

壹、學區範圍：

鹿場里 1-29 鄰、十興里 1-35 鄰、【斗崙里：1-4 鄰、36-39 鄰(斗崙里：5-35 鄰、中崙里：23-33 鄰為成功、博愛共同學區)】

貳、招生原則：

1. 依新竹縣政府頒布之「新竹縣國民中小學班級數總量管制暨學生入學實施要點」辦理新生資格審核。
2. 本校 108 學年度預計招收新生 445 名(含身心障礙生)【普通班十五班，原每班三十名，但依 107 年 12 月 21 日府教特字第 1073722730 號文規定，本校安置身心障礙生共 10 名，減收學生人數 5 名】另不受學區限制招收體育班一班，藝才班一班，各 30 人。
3. 按順位及設籍先後日期，依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參、審核程序：

1. 繳交審核表及證明文件
2. 審核結果確認單簽名

肆、審核時間及地點：【可委託代理審核，請附上委託者簽名之委託書。委託書請於本校網頁下載。】

1. 時間：108 年 4 月 20 日(六)上午 8:30 至 11:30。(避免您排隊等候過久，請依排定的時間到校審核。)
2. 地點：本校體育館

伍、審核文件：請詳閱「新竹縣國民中小學班級數總量管制暨學生入學實施要點」，並於審查當日備妥相關證件參與審核，以免資料不齊影響貴子女就學權益；另各項證件皆需正本、影本。【影本需與正本同一式，正本審驗後歸還，影本留本校備查】

第一順位	第二順位	第三順位	第四順位
1. 新生入學審核表及收執表 2. 切結聲明書 3. 全戶詳細記事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正本及影本一份 A. 新生本人或法定監護人之身心障礙手冊 B. 新生之重大傷病卡(有效日期需涵蓋 108 年 9 月 1 日)。 C. 108 年竹北市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 D. 父母雙亡證明文件 E. 本校教職員工子女證明文件 F. 本縣鑑輔會核定身心障礙者證明文件 ★符合 A、B、C、D、E、F 其中一項即可。	1. 新生入學審核表及收執表 2. 切結聲明書 3. 第二順位登記分發入學新生家訪同意書 4. 全戶詳細記事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正本及影本一份 A. 房屋所有權狀(學生直系血親尊親屬或法定監護人所持有之房屋)【得以近一個月內申請之 108 年房屋稅籍證明或 108 年房屋稅單代替】 B. 設籍之公證人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契約有效日期需涵蓋 108 年 9 月 1 日) ★倘學生本人在本校學區內戶籍有異動欲採計設籍時間，除應提供全戶詳細記事之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申請之戶籍謄本，另請出示遷徙紀錄證明書據以佐證 ★A、B 證件所載地址須與學生戶籍相同，審核時符合其中一項即可	1. 新生入學審核表及收執表 2. 切結聲明書 3. 全戶詳細記事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正本及影本一份 A. 護照及六個月以上居住證正本及影本一份 B. 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相關證明文件。 ★符合 A、B 其中一項即可。	1. 新生入學審核表及收執表 2. 切結聲明書 3. 全戶詳細記事戶口名簿或近一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正本及影本一份

陸、審核依據：本校新生排序、錄取方式依據「新竹縣國民中小學班級數總量管制暨學生入學實施要點」辦理。先排順位，同一順位再依照學生設籍日期排序。若學生設籍日期相同則公開抽籤。

柒、初審結果公告、勸誤及疑義審核：

1. 初審結果公告：108 年 4 月 22 日(一)下午 4:00，公告初審結果於本校網站及校門口。
(網址 <http://www.cgjh.hcc.edu.tw>)，初審結果僅提供家長校對資料，非錄取之排序！
2. 若對初審結果有疑義，請於 4 月 23 日(二)08:30~15:00 備齊相關證件，填妥審核疑義解釋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件資料，送到本校教務處申請疑義審核，逾時則不受理。學校將於 4 月 25(四)下午 2:00 召開疑義審核會議。
3. 審核當天有遺漏之證件或初審結果資料錯誤請於 4 月 23 日(二)08:30~15:00、4 月 24 日(三)08:30~12:00 補送相關證件到本校教務處，恕不接受補送 4 月 21 日(含)以後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

捌、新生錄取名單公告：

1. 新生錄取名單將於 108 年 4 月 29 日(一)下午 4:00 公告在本校網站及校門口，另新生報到通知單寄送至各國小代為轉發。

※公布錄取名單的時間與新生入學報到 108 年 5 月 4 日(六)時間接近，請家長務必密切注意是否有收到報到通知單(未收到者，可電洽本校教務處詢問)，並於新生報到當天上午 8:30 前至本校報到。

2. 因名額限制未能進入本校就讀者則由本校依您所填之志願，以免遷戶籍方式輔導至鄰近國中就讀，並陳報縣政府核備；本校無法協調時，請縣政府協助解決。
3. 錄取名單公告後若有缺額釋出，將依備取序號以電話通知依序補足，遞補自 108 年 5 月 04 日(六)中午 12:00 起至 108 學年度開學前一天為止，開學後產生之缺額統一於寒暑期間辦理遞補，轉介生備取序號將保留至七年級寒假結束。